

证券代码：836823

证券简称：华佳丝绸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2020年8月26日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与陆坤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库外（苏州）时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泽东方纺织城0A-207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陆坤先生出资人民币4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的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本次投资在董

事会审批权限内，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库外（苏州）时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取得苏州市吴江区行政审批局签发的《营业执照》。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陆坤

住所：上海市宝山区海滨五村 32 号 201 室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

（一）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库外（苏州）时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泽东方纺织城 0A-207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品牌管理；餐饮管理；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箱包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60 万元	货币	认缴	60%
陆坤	40 万元	货币	认缴	40%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陆坤先生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库外(苏州)时尚品牌发展有限公司，注册地址：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盛泽东方纺织城 0A-207 室，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6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陆坤先生出资人民币 4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需要，优化公司战略布局，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系公司从长远发展战略角度出发所做出的慎重决策，能够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建立健全控股子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部管控制度和监督机制，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属公司战略规划，对于提高公司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服务能力有积

极的作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华佳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